

學生專業證照獎勵 申請懶人包

專業加值 | 證照助力 | 職涯前進



獎勵辦法

目的：鼓勵在學期間取得專業證照
提升就業能力、創作實務能力與跨域競爭力

範圍：

1. 認列勞動部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
2. 認列專門認列考選部公務人員考試、
特種考試
3. 認列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

外語能力檢定不在本案獎勵範圍



申請資格

本校在學學生
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皆可申請
※ 不含在職專班

考試日

證照取得日

提出申請時

皆需具在學身分

依《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》規定，中央政府補助款不得作為大陸地區學生之獎助學金來源，爰本獎助金不適用於大陸地區學生。



申請及證照認列期間

申請期間

115/9/18 (五)

↓

115/11/13 (五) 17:00

證照認列期間

115/1/1 (四)

↓

115/11/13 (五)



獎勵級別與金額

級別	獎勵金額	證照類型
A級	最高 3,000元	甲級技術士 高考或同等級
B級	最高 2,000元	乙級技術士 普考或同等級
C級	最高 1,000元	丙級技術士 初考或同等級

未分級或級別有疑義之證照
依證照資料填寫，獎勵級別由審查委員會認定。



應備申請文件

1. 申請表（含簽名）
2. 學生證電子檔
3. 專業證照電子檔（另備正本供查驗）
4. 獎懲紀錄（114-1、114-2）
5. 考照心得

114學年度第1、2學期獎懲紀錄
請向學務處軍輔組（柯小姐）申請。



申請方式

電子檔寄送

請於 **115年11月13日（星期五）17:00 前**，
將完整申請文件寄達承辦信箱。
以電子郵件實際送達時間為準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信箱	vivianlin@ntua.edu.tw
信件主旨	115專業證照獎勵－學制－系所－姓名
檔名格式	115專業證照獎勵_學制_系所_年級_姓名_證照名稱
信件內容	請依下列順序，整併為1個PDF檔後寄送： 1.申請表（含申請人簽名） 2.學生證電子檔 3.專業證照電子檔（另備正本供查驗） 4.獎懲紀錄（114-1、114-2） 5.考照心得 6.其他佐證資料（如有）



重要提醒



1

每張證照以申請一次為限

2

本次申請之專業證照，未向本校其他單位重複申請獎勵或補助。

3

外語能力檢定不列入本案

4

文件請一次備齊，原則不另行通知補件

5

資料不實、偽造或重複申請者，將取消資格；
已核發獎勵金者，依規定追回

送件前，再確認一次資料是否完整！



聯絡方式

教學發展中心

林婉親 專案人員

分機 | 02-22722181 #1133

信箱 | vivianlin@ntua.edu.tw

